108年10月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

-議 事 錄 -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 製

 **實際議事日程表**

|  |
| --- |
|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實際議事日程表** |
| 月 | 日 | 星期 | 會次 | 時間 | 上午9時至12時 | 時間 | 下午13時30分至16時 |
| 10 | 23 | 三 | 1 | 1. 代表報到：因應出

席代表未過半數，不得開議，故不成會。二、主席致詞 | 因應出席代表未過半數，不得開議，故不成會 |
| 10 | 25 | 四 | 2 | 1. 代表報到
2. 鄉公所各單位主管報告上市次議決案執行情形

三、審議提案 | 休會 |
| 10 | 25 | 五 | 3 | 一、臨時動議二、大會閉幕 |  閉會 |

**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議事錄**

**第一次 會 議**

 時 間：中華民國108年10月23日

 地 點：本會議事廳

1. 出席代表：應出席代表7人，但4席代表未出席：出席代表3人：主席呂小龍、副主席秋美玉、萬代表盛雄〈如簽到〉，因出席代表人數未過半數，不得開議。
2. 依照本會組織自治條第19條第1項暨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

第23條第1項之規定，未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議。

1. 復依據本會組織自治條第20條暨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24

條之規定，本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第1會次〈108年10月23日〉因出席代表人數不足未能成會。

貳、列席人員：

 五峰鄉公所：鄉長葛忠義、秘書曾文光、民政課課長朱麗玲、

 建設課代理課長曾國龍、農經課課長羅詩瑋、文化觀光課課長戴

 玉蘭、人事室主任楊孟軒、主計室李欣珊代理、幼兒園代理

 園長陳瑪拉。

叁、大會主席：五峰鄉民代表會主席呂小龍 紀 錄：嘎固‧瓦旦

肆、會議典禮（行禮如儀）

伍、主席致詞：

秋副主席、萬代表、葛鄉長、曾秘書、鄉公所各一級主管、本

會各位同仁：大家早安

 今天召開本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是依據地方制法第34條第

2項第1款規定由鄉長之請求召開會期三天。

這次鄉公所提出2個提案，包括本鄉108年度總預算第一次

追加〈減〉預算案、108年度自主防災裝備及設備強化執行計畫農委會補助30萬元墊付案等。

針對本鄉108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歲入追加預算數37,251,000元，都是上級計畫型補助收入，歲入歲出餘絀15,621,000元〈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調解因應數〉。

歲出追加預算數52,872,000元，包括追加預算或追減預算部分，請各代表參閱追加〈減〉預算書。等到審議時，先請代理主計主任簡要說明，並按相關業務單位再作說明，讓代表完全了解這一次追加〈減〉預算的情形。

本席仍然希望各位代表同仁，能夠以「地方發展優先、鄉民福利第一」之目標，以「所會和諧、理性討論」之原則，來進行審議。

 預祝本次大會順利圓滿，並祝福大家身體健康、事事順利，謝謝大家。

陸、本會次未能成會原因：

 1.本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第1會次〈108年10月23日〉因出席

 代表人數不足未能成會。

 2.乃依據本會組織自治條第20條暨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

 24條之規定，本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第1會次〈108年10月

 23日〉因出席代表人數不足未能成會。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議事錄**

**第二次 會 議**

 時 間：中華民國108年10月24日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壹、出席代表：應出席代表7人均出席〈如簽到〉

貳、列席人員：

五峰鄉公所：鄉長葛忠義、秘書曾文光、民政課課長朱麗玲、

建設課代理課長曾國龍、農經課課長羅詩瑋、文化觀光課課長戴

玉蘭、人事室主任楊孟軒、主計室代理主任石雅琍、幼兒園代理

園長陳瑪拉。

叁、大會主席：五峰鄉民代表會主席呂小龍 紀 錄：嘎固‧瓦旦

肆、有關第一會次是否成會之爭議：

 1.彭代表武藏提出權宜問題：有關本次臨時會第一會次，因出席

 代表質疑，認為不能成未過半數，不得開議之會。

 2.林代表立峰、游代表欽誠、陳代表禮正等亦針對第一會次是否

成會之爭議，提出異議。

 3.經協商後並請縣府釋示：依照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之規定

辦理。認定第一會次因出席代表人數未過半數而不成會。

**伍、 審議提案：**

 **一、審議鄉公所甲1案「**請議決本鄉108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

減預算案」：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全體代表贊成〉**

 **二、審議鄉公所甲2案「**辦理108年度自主防災裝備及設備強化

 執行計畫補助新台幣30萬元整(資本門)，請貴會准予提增墊付

 一案」：。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全體代表贊成〉**

**伍、散會。**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議事錄**

**第三次 會 議**

 時 間：中華民國108年10月25日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壹、出席代表：應出席代表7人均出席〈如簽到〉

貳、列席人員：

五峰鄉公所：鄉長葛忠義、秘書曾文光、民政課課長朱麗玲、

建設課代理課長曾國龍、農經課課長羅詩瑋、文化觀光課課長周鈺銘代理、人事室主任楊孟軒、主計室代理主任石雅琍、幼兒園代理園長陳瑪拉。

叁、大會主席：五峰鄉民代表會主席呂小龍 紀 錄：嘎固‧瓦旦

**肆、 臨時動議：**

 **一、丁案1：動議人：林代表利峰 附議人：陳代表禮正**

 **彭代表武藏**

 **游代表欽誠**

**案由「本鄉大隘村五峰上部落處養鴨農戶，影響地方衛生及污染民生**

 **用水安全案，請鄉公所儘速再次函請縣府主管單位惠將會勘後**

 **處理情形函復鄉公所，以便回應地方民眾案」**

**說明：本案經民眾檢舉後，據悉縣議會張議員之前曾會同縣府相關單**

 **位到現場會勘，但並未將其會勘結果函知鄉公所；另鄉公所亦**

 **曾針對本案函請縣府相關單位會勘數次，但亦未將會勘候處理**

 **結果函復鄉公所，到目前已近5個月之久，引起民怨，故建議**

 **鄉公所儘速再次函請縣府主管單位惠將會勘後處理情形函復鄉**

 **公所，以便回應地方民眾。**

**決議：照案通過〈全體代表贊成〉。**

 **二、丁案2：**.**動議人：彭代表武藏 議人：秋副主席美玉**

 **萬代表盛雄**

 **陳代表禮正**

 **彭代表武藏、**

 **游代表欽誠**

**案由「有關本鄉清泉溫泉館停擺營運六個月，影響地方觀光發展甚鉅，**

 **建請鄉公所將其改造計畫及營運計畫儘速完成，並開放對外營運**

 **案」**

**說明：本鄉清泉溫泉館自108年4月間停擺營運至今六個月，確實影**

 **響地方觀光甚鉅，為使清泉風景特定區能夠吸引國內外遊客人**

 **潮回流，建請鄉公所將清泉溫泉館之改造計畫及營運計畫，儘**

 **速完成，並開放對外營運，以帶動地方觀光發展與活絡地方經**

 **濟。**

**決議：照案通過〈全體代表贊成〉。**

**伍、主席致閉會詞：**

 **秋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葛鄉長、曾秘書、鄉公所各單位**

 **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大家好**

 **本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的會期，雖然在過程中，因出席代**

 **表人數未過半數，有所爭議，但經過大家協商後，總算順利益結**

 **束，感謝各位代表同仁的支持。**

 **這次會期各位代表審議完成了鄉公所提出本鄉108年度總預**

 **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及108年度自主防災裝備及設備強化執行**

 **計畫案共二個提案，再次感謝各位代表同仁都很理性審議通過。**

 **最後，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六、散會**

 **議 決 案**

|  |
| --- |
|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議決案** |
| **類別** | **主計類** | **編號** | **甲1** | **提案人** | **鄉長 葛忠義** |
| **案由** | **請議決本鄉108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
| **理由** |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7條規定辦理** |
| **辦法** | **敬請惠予審議見復。** |
| **審查****意見** |  |
| **大會****議決** | **照案通過。** **本案於108年10月24第21屆第4次臨時會** **第2次會議議決** |

附註：如提案屬墊付案須符合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之下列規定：

(一)配合國防緊急設施或戰爭之有關支出。

(二)國家經濟上遭逢重大變故，奉上級政府指示必須配合辦理之有關支出。

(三)因災害必須緊急支付之工程或救濟支出。

(四)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

(五)依法律或經核定有案之契約義務必需之支出。

(六)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

|  |
| --- |
|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議決案** |
| **類別** | **農業經濟課** | **編號** | **甲2** | **提案人** | **鄉長 葛忠義** |
| **案由** | **辦理108年度自主防災裝備及設備強化執行計畫補助新台幣30萬元整(資本門)，請貴會准予提增墊付一案，請審議。** |
| **理由** | **一、依據108年8月5日府農保字第1084014739號函辦理。****二、本案核定經費總經費30萬元整，分別由大隘村、竹林村各15萬元，敬請 貴會准予墊付。** |
| **辦法** | **敬請 貴會准予墊付。** |
| **審查****意見** |  |
| **大會****議決** | **照案通過。** **本案於108年10月24日第21屆第4次臨時會** **第2次會議議決** |

附註：如提案屬墊付案須符合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之下列規定：

(一)配合國防緊急設施或戰爭之有關支出。

(二)國家經濟上遭逢重大變故，奉上級政府指示必須配合辦理之有關支出。

(三)因災害必須緊急支付之工程或救濟支出。

(四)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

(五)依法律或經核定有案之契約義務必需之支出。

(六)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

|  |
| --- |
|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議決案** |
| **類 別** | **農經** | **編號** | **丁1** | **動議人** | **林立峰** | **附議人** | **陳禮正** **彭武藏** **游欽誠** |
| **案 由** | **本鄉大隘村五峰上部落處養鴨農戶，影響地方衛生及污染民生水安全案，請鄉公所儘速再次函請縣府主管單位惠將會勘後處理情形函復鄉公所，以便回應地方民眾案請議決本鄉108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
| **理 由** | **本案經民眾檢舉後，據悉縣議會張議員之前曾會同縣府相關單位到現場會勘，但並未將其會勘結果函知鄉公所；另鄉公所亦曾針對本案函請縣府相關單位會勘數次，但亦未將會勘候處理結果函復鄉公所，到目前已近5個月之久，引起民怨，故建議鄉公所儘速再次函請縣府主管單位惠將會勘後處理情形函復鄉公所，以便回應地方民眾。** |
| **辦法** | **建議鄉公所儘速再次函請縣府主管單位惠將會勘後處理情形函復鄉公所，以便回應地方民眾。** |
| **審查****意見** |  |
| **大會****議決** | **照案通過。** **本案於108年10月25日第21屆第4次臨時會** **第3次會議議決** |

附註：如提案屬墊付案須符合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之下列規定：

(一)配合國防緊急設施或戰爭之有關支出。

(二)國家經濟上遭逢重大變故，奉上級政府指示必須配合辦理之有關支出。

(三)因災害必須緊急支付之工程或救濟支出。

(四)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

(五)依法律或經核定有案之契約義務必需之支出。

(六)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

|  |
| --- |
|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議決案** |
| **類 別** | **農經** | **編號** | **丁2** | **動議人** | **彭武藏** | **附議人** | **秋美玉****萬盛雄****陳禮正****林立峰****游欽誠** |
| **案 由** | **有關本鄉清泉溫泉館停擺營運六個月，影響地觀光發展甚鉅，建請鄉公所將其改造計畫及營運計畫儘速完成，並開放對外營運案** |
| **理 由** | **本鄉清泉溫泉館自108年4月間停擺至今六個月，確實影響地觀光甚鉅，為使清泉風景特定區能夠吸引國內外遊客人潮回流，建請鄉公所將其改造計畫及營運計畫儘速完成，並開放對外營運，以帶動地方觀光發展與活絡地方經濟。** |
| **辦法** | **建請鄉公所將其改造計畫及營運計畫儘速完成，並開放對外營運** |
| **審查****意見** |  |
| **大會****議決** | **照案通過。** **本案於108年10月25日第21屆第4次臨時會** **第3次會議議決** |

**附註：如提案屬墊付案須符合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之下列規定：**

**(一)配合國防緊急設施或戰爭之有關支出。**

**(二)國家經濟上遭逢重大變故，奉上級政府指示必須配合辦理之有關支出。**

**(三)因災害必須緊急支付之工程或救濟支出。**

**(四)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

**(五)依法律或經核定有案之契約義務必需之支出。**

**(六)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

**議決案分類統計**

|  |
| --- |
|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
| **單位別** | **類****議****決 別****情****形** | **民政** | **建設** | **文化觀光** | **農經** | **主計** | **人事** | **其他** | **合計** |
| **鄉長提案（甲）** | **通　過** |  |  |  | **1** | **1** |  |  | **2** |
| **撤　回** |  |  |  |  |  |  |  |  |
| **否　決** |  |  |  |  |  |  |  |  |
| **擱 置** |  |  |  |  |  |  |  |  |
| **計** |  |  |  | **1** | **1** |  |  | **2** |
| **代表提案（乙）** | **通　過** |  |  |  |  |  |  |  |  |
| **撤　回** |  |  |  |  |  |  |  |  |
| **否　決** |  |  |  |  |  |  |  |  |
|  |  |  |  |  |  |  |  |  |
| **計** |  |  |  |  |  |  |  |  |
| **人民請願案（丙）** | **通　過** |  |  |  |  |  |  |  |  |
| **撤　回** |  |  |  |  |  |  |  |  |
| **否　決** |  |  |  |  |  |  |  |  |
|  |  |  |  |  |  |  |  |  |
| **計** |  |  |  |  |  |  |  |  |
| **臨時動議（丁）** | **通　過** |  |  | **1** | **1** |  |  |  | **2** |
| **撤　回** |  |  |  |  |  |  |  |  |
| **否　決** |  |  |  |  |  |  |  |  |
|  |  |  |  |  |  |  |  |  |
| **計** | **2** |  | **1** | **1** |  |  |  | **2** |
| **合計** |  |  |  | **1** | **2** | **1** |  |  | **4** |

**代表出席情形統計表**

|  |
| --- |
|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臨時會代表席次** |
| **姓 名** | **席 次** | **備 註** |
| **呂小龍** | **1** |  |
| **秋美玉** | **2** |  |
| **萬盛雄** | **3** |  |
| **陳禮正** | **5** |  |
| **彭武藏** | **6** |  |
| **林立峰** | **7** |  |
| **游欽誠** | **8** |  |